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5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7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意见 18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19
6.3 其他信息 19
6.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9
6.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8 投资组合报告 4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6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6
§11 重大事件揭示 4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7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7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7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4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0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0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13 备查文件目录 51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3.2 存放地点 51
13.3 查阅方式 51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536
交易代码	0075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015,495.6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确定资产在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在以上战略性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进行前瞻性的决策。一方面，本基金将分析众多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并关注国家财政、税收、货币、汇率政策和其它证券市场政策等。本基金采用的投资策略包括：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息差策略、个券挖掘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林兴盛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21-52629999-213707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linxingsheng@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61
传真		0755-83195140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1 层	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1 层	上海市银城路 167 号兴业银行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51804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	高建平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68,201.87	1,414,293.70
本期利润	1,939,872.76	1,846,123.7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0	0.010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74%	1.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98%	1.1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369,220.92	625,390.4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07	0.005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384,716.53	111,554,295.2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07	1.009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14%	1.12%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6%	0.04%	1.17%	0.04%	0.49%	0.00%
过去六个月	1.61%	0.04%	0.64%	0.06%	0.97%	-0.02%
过去一年	2.98%	0.07%	2.83%	0.09%	0.1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4%	0.06%	4.08%	0.08%	0.06%	-0.0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90%、1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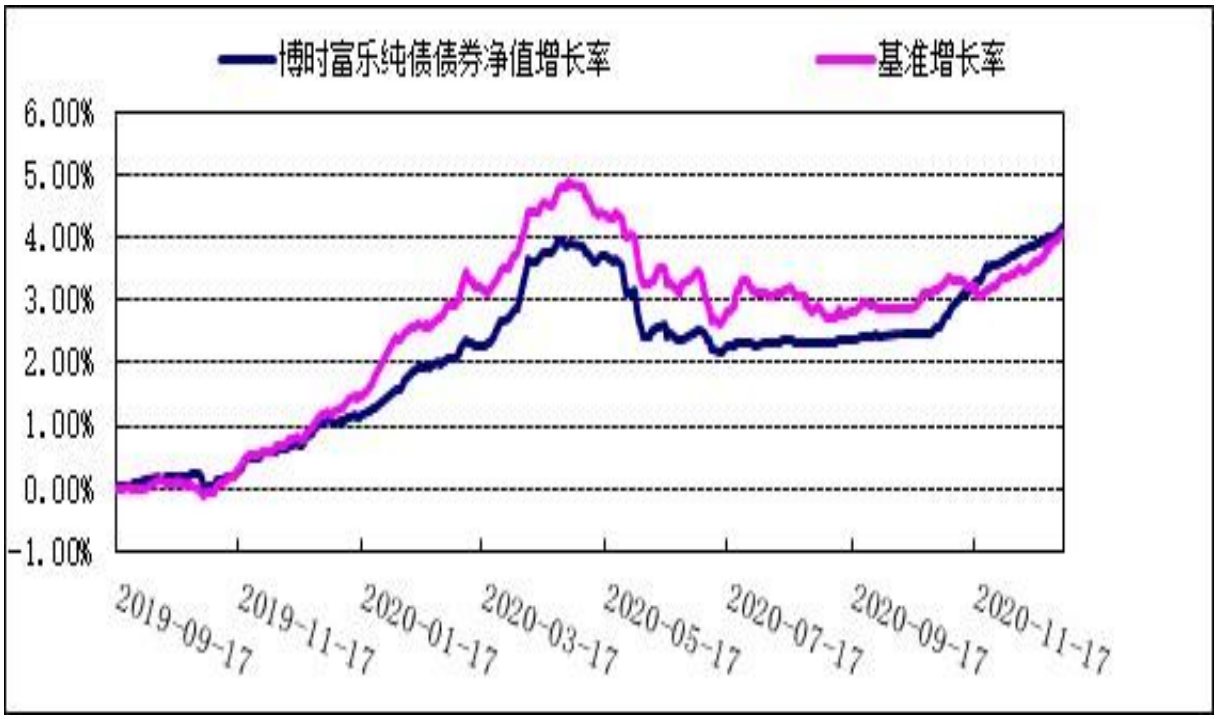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09 月 17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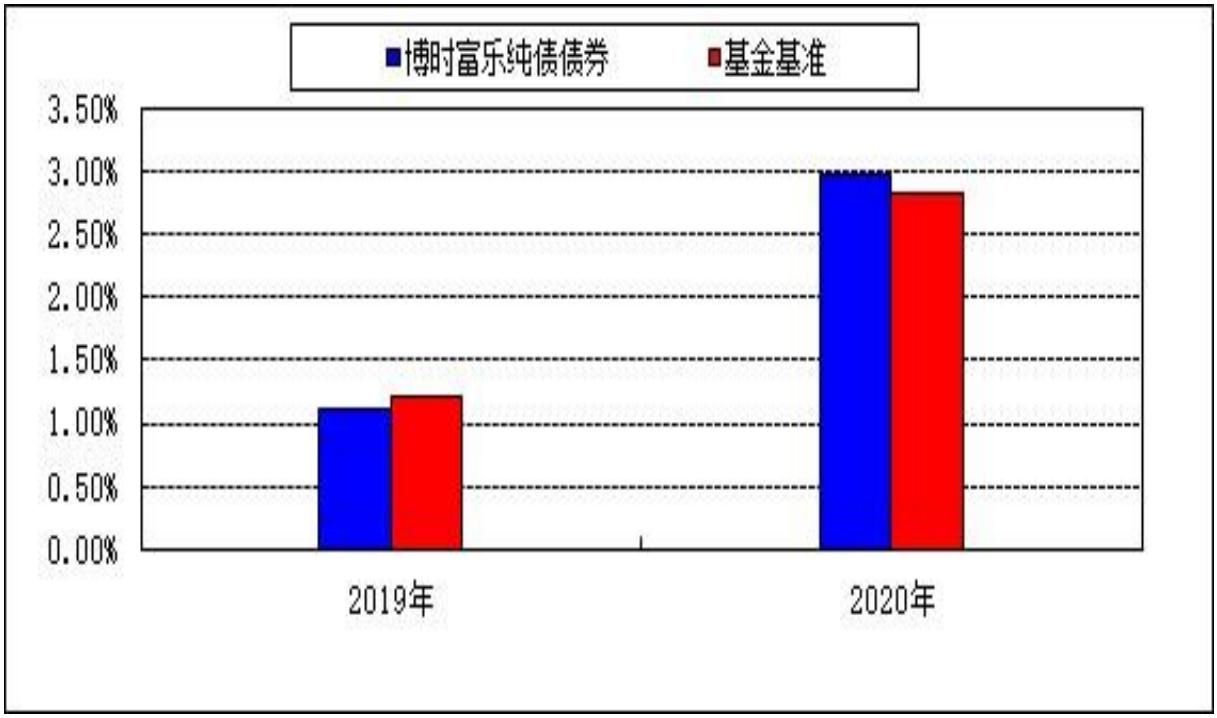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0 年	0.183	2,016,720.03	2,993.45	2,019,713.48	-
2019 年	0.020	401,073.78	172.75	401,246.53	-
合计	0.203	2,417,793.81	3,166.20	2,420,960.0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是博时的理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 246 只公募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职业年金

及特定专户，管理资产总规模逾 13294 亿元人民币，剔除货币基金与短期理财债券基金后，博时基金公募资产管理总规模逾 4012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1373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

1、 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截至 2020 年 4 季末：

博时旗下权益类基金业绩表现优异，参与银河证券 2020 年业绩排名的 112 只主动权益类基金全年平均收益 32.86%，其中 28 只基金年内收益超过 50%，16 只收益超过 60%，7 只超过 70%，2 只收益超过 80%，1 只产品收益超过 104%。从业绩同类排名来看，52 只基金业绩同类排名在前 2/3，36 只基金业绩同类排名在前 1/2，8 只基金业绩同类排名前 10，1 只基金业绩同类排名第 1。

其中，博时丝路主题股票(C 类)2020 年净值增长率同类排名第 1，博时荣享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C 类)同类排名第 3，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同类排名第 5，博时汇悦回报混合、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博时睿远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LOF)、博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博时弘泰定期开放混合、博时丝路主题股票(A 类)、博时荣享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A 类)同类排名均在前 1/4。

博时固定收益类基金表现同样可圈可点，参与银河证券 2020 年度业绩排名的 136 只债券基金全年平均收益 3.48%，超过中证全债及中证综合债指数的涨幅。25 只基金 2020 年全年收益超过 4%，19 只基金年内收益超过 5%，5 只基金年内收益超过 10%，2 只基金年内收益超过 20%。从相对排名来看，70 只基金 2020 年业绩同类排名前 1/2，44 只基金同类排名前 1/4，19 只基金同类排名前 1/10，12 只基金同类排名前 10，1 只基金同类排名第 1。

其中，博时安丰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类-LOF)同类排名第 1，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同类排名第 2，博时安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类)第 4，博时信用债券、博时稳健回报债券(LOF)、博时安康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LOF)、博时裕盈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博时富祥纯债债券(A 类)、博时安泰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类)、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博时裕腾纯债债券、博时岁岁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博时聚盈纯债债券、博时聚源纯债债券(A 类)等产品同类排名均在前 1/10。

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美元)（000927）、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050015）2020 年分别实现收益 28.68%、20.48%。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QDII)(美元)同类排名前 1/4。

指数型基金当中，参与银河证券 2020 年业绩排名的 56 只被动指数型基金全年平均收益 17.24%，对各类指数实现了有效地跟踪。

2、 其他大事件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主办，中国期货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协办

的第七届证券期货科学技术奖中，博时基金、金证财富《新一代投资决策支持系统》荣获证券期货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2020 年 12 月，大众证券报“2020 中国基金风云榜”揭晓，博时基金获“2020 年度十大风云基金公司”，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获“2020 年度十大风云基金产品”。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信息时报“金狮奖”中，博时基金荣获“年度最具核心竞争力基金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聚中国 投未来 2021 新财富资产管理年会”在深圳举办，博时基金荣获 2020 新财富最智慧投资机构。

2020 年 12 月 11 日，由证券时报 券商中国主办的“2020 中国金融科技先锋榜”隆重揭晓，博时基金荣登“中国公募基金智能投研先锋榜”。

2020 年 12 月 10 日，金融界“第五届智能金融国际论坛暨 2020 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盛典”，博时基金荣获四项大奖。博时基金董事长江向阳获“杰出年度基金领袖奖”，博时基金荣获“杰出年度创新基金公司奖”、“杰出年度基金公司奖”、“杰出年度海外投资基金公司奖”。

2020 年 12 月 10 日，香港中资基金业协会（HKCAMA）和彭博（Bloomberg）2020 年度“离岸中资基金大奖”中，博时国际荣膺“最佳跨境业务”大奖，“博时-东方红大中华债券基金”荣膺“最佳总回报–大中华区固定收益（1 年）”亚军。

2020 年 12 月 8 日，北京商报社主办的“数字金融 争渡未来 2020 年度北京金融论坛”在北京举办，博时基金荣获 2020 年度北京金融业十大品牌 产品创新卓越奖。

2020 年 12 月 2 日，经济观察报举办的 2020 卓越金融企业盛典举行，博时基金荣获“年度卓越综合实力基金公司”称号。

2020 年 11 月 28 日，由 21 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第五届财经“金帆奖”评选中，博时基金荣获“2020 年度卓越基金管理公司”。

2020 年 11 月 27 日，国际金融报“第三届 CSR 先锋论坛暨 2020 先锋奖项颁奖典礼”在北京举办，凭借在社会责任方面的贡献，博时基金荣获 2020 年度社会责任先锋案例。

2020 年 11 月 20 日，2020 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 颁奖典礼在上海举办，博时基金获选“2020 年度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年度基金公司管理人。

2020 年 11 月 19 日，由思维财经&投资者网主办的思维财经投资者年会暨“金桥奖”颁奖盛典上，博时基金荣获“金桥奖 年度最具投资价值基金公司”。

2020 年 11 月，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组织(UN PRI)发布 2020 年度签署方评估报告。博时基金在衡量公司整体 ESG 管理水平的“战略与治理”模块，获得了首批最高评价“A+”评定。

2020 年 10 月 28 日，由《中国基金报》主办的“2020 中国机构投资者峰会”在上海浦东香格里拉

酒店举行。第七届中国基金业英华奖中，博时基金陈凯杨荣获“五年期纯债投资最佳基金经理”，过均荣获“五年期二级债投资最佳基金经理”，何凯荣获“三年期海外固收投资最佳基金经理”及“五年期海外固收投资最佳基金经理”。第二届中国公募基金英华奖中，博时基金荣获“2019 年度最佳营销策划案例（最佳创意）”、“2019 年度最佳社会公益实践案例”、“2019 年度最佳电商业务发展基金公司”、“2019 年度最佳创新基金产品”、“2019 年度最佳营销策划案例（最佳综合）”、“2019 年度最佳指数增强基金”奖项。

2020 年 10 月 23 日，国际金融报主办的“2020 国际先锋金融机构高峰论坛暨颁奖典礼”在上海举办，博时基金董事长江向阳荣获“金融行业先锋领袖”、博时基金荣获“先锋证券投资机构”。

2020 年 10 月 16 日，由《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的“2020 中国金融每经峰会资本市场高峰论坛暨 2020 中国金鼎奖颁奖典礼”在上海举行，博时基金成功斩获“固收+最具人气基金公司奖”和“最具影响力基金公司-专户一对多”奖项，博时基金投资经理王晓冬荣获“最具实力权益类专户基金经理”奖项。

2020 年 9 月 22 日，由《投资时报》及标点财经研究院联合主办的“见未来 2020 第三届资本市场高峰论坛暨金禧奖年度颁奖盛典”在京举办，凭借综合资产管理能力和旗下产品业绩表现，博时基金荣获三项大奖。博时获评“金禧奖 2020 卓越公募基金公司”、“金禧奖 2020 优秀固收类基金团队”、“金禧奖 2020 大湾区特别贡献奖”。

2020 年 9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第十七届“金基金”奖颁奖典礼在上海隆重举办，凭借综合资产管理能力和旗下产品业绩表现，博时基金及子公司博时资本共荣获三项大奖。博时基金荣获 2019 年度金基金•海外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博时旗下基金产品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获得 2019 年度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博时资本张存相荣获“金阳光 三年卓越私募基金经理（MOM 类）”奖项。

2020 年 8 月 6 日，《经济观察报》“见圳四十年---深圳经济特区成立 40 周年特别盛典”在深圳举办，博时基金荣获“致敬深圳经济特区成立四十周年卓越企业”奖项。

2020 年 7 月 9 日，新浪财经“2020 中国基金业开放与发展高峰论坛暨基金业致敬资本市场 30 周年峰会”在云端举办，届时公布了 2020 中国基金业金麒麟奖，博时基金荣获“2020 十大风云基金公司”，此外，博时基金王俊荣获“2020 最受青睐股票基金经理”奖项，博时基金赵云阳、桂征辉、王祥均荣获“2020 最受青睐指数与 ETF 基金经理”奖项。

2020 年 6 月 29 日，《证券时报》第十五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榜单公布，博时基金共荣获三项大奖，旗下产品博时外延增长主题混合与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分别拿下“三年持续回报平衡混合型明星基金”与“三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博时信用债券基金摘得“十年持续回报债券型明星基金”奖。

2020 年 4 月 1 日，博时基金及子公司博时国际荣获《亚洲资产管理》2020“Best of the Best Awards”三项大奖。博时基金董事长兼总经理江向阳荣获 “中国年度最佳 CEO”（Winner, China CEO of the Year-Jiang Xiangyang），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荣获“香港最佳中资基金公司”（Winner, Hong Kong Best China Fund House），博时信用债基金荣获“中国在岸人民币债券最佳业绩（5 年）”（Winner, CNY Bonds, Onshore 5 Years-Bosera Credit Bond Fund）。

2020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第十七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结果揭晓，博时基金旗下绩优产品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荣获“七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

2020 年 3 月 26 日，Morningstar 晨星（中国）2020 年度基金评选结果揭晓，博时信用债券在参选的同类 428 只基金中脱颖而出，摘得晨星“2020 年度激进债券型基金奖”。

2020 年 1 月 10 日，新京报“开放 普惠 科技”2019 金融行业评选颁奖典礼在北京举办，博时基金凭借在可持续发展金融方面的努力成果，荣获“2019 年度杰出社会责任影响力企业”。

2020 年 1 月 4 日，2020《财经》可持续发展高峰论坛暨长青奖典礼在北京举办，博时基金凭借在 ESG 投资及可持续发展金融推动方面的耕耘和成果，荣获“2020《财经》长青奖-可持续发展创新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凯杨	公司董事总经理/固定收益总部公募基金组负责人/基金经理	2019-09-17	-	15.3	陈凯杨先生，硕士。2003 年起先后在深圳发展银行、博时基金、长城基金工作。2009 年 1 月再次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特定资产投资经理、博时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 年 1 月 28 日-2015 年 9 月 11 日)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部现金管理组投资副总监、博时外服货币市场基金(2015 年 6 月 15 日-2016 年 7 月 20 日)、博时岁岁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 年 6 月 26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博时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 9 月 29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博时裕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0 月 23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6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19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19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25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27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2 月 2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2 月 3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裕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2 月 3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博时安心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 年 12 月 6 日-2016 年 12 月 28 日)、博时裕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 月 18 日-2017 年 5 月 8 日)、博时裕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3 月 4 日-2017 年 5 月 8 日)、博时裕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3 月 30 日-2017 年 5 月 8 日)、博时裕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4 月 6 日-2017 年 5 月 8 日)、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4 月 28 日-2017 年 5 月 8 日)、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 月 15

					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博时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4 月 29 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博时安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10 月 26 日)、博时安源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6 月 16 日-2018 年 3 月 8 日)、博时安誉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博时安泰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2 月 4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博时安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9 月 29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博时安诚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1 月 10 日-2018 年 5 月 28 日)、博时裕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0 月 25 日-2018 年 8 月 23 日)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部现金管理组负责人、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2 月 25 日)、博时裕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6 月 23 日-2019 年 8 月 19 日)、博时安怡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4 月 15 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 年 7 月 25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安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3 月 30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6 月 17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7 月 15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

					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0 月 3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2017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 年 9 月 19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坤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的基金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总部公募基金组负责人、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 年 10 月 22 日—至今)、博时安康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7 年 2 月 17 日—至今)、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 年 5 月 9 日—至今)、博时聚瑞纯债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8 年 11 月 22 日—至今)、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2019 年 9 月 17 日—至今)、博时富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11 月 20 日—至今)、博时富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3 月 5 日—至今)、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3 月 11 日—至今)、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2020 年 7 月 23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胥艺	基金经理助理	2020-11-17	-	5.5	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在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0 年 8 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总部公募组基金经理助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

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11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疫情主线，利率整体先下后上。一季度新冠疫情爆发引发经济担忧，随着疫情从国内蔓延至海外，各国央行大幅度宽松，债市加速下行，10y 国债达到 2.48%低点。后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基本面开始修复、货币政策回归常态，进入 5 月后债市走熊。7 月股市亮眼表现进一步加快利率上行节奏，在月中摊余成本法债基大量发行带来小幅修复行情后债市整体震荡向上，直至 11 月永煤超预期违约，信用风险发酵叠加流动性冲击，10Y 国债达到 3.35%年内新高。后随着金融委发声、央行呵护流动性，利率在年末得到一定程度修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07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410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8%，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 2.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国内经济仍处于渐进修复过程，全球经济亦有望复苏共振，疫情稳增长政策逐步退出，稳住宏观杠杆率成为 21 年重要目标，同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不急转弯”。固收投资方面，信用分化加剧，瑕疵主体难见修复，精选个券同时注重尾部风险防范，利率短期仍承压，趋势性机会仍需等待，波段操作增强组合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手册的同时，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强化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公司监察法律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旗下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违规隐患及时与有关业务人员沟通并向管理层报告。

2020 年，我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博时基金定向增发投资管理制度》、《衍生品投资及风险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修订了《科创板投资管理制度》、《黄金租赁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以制度形式明确了投资管理相关的内部流程及内部要求。不断建设和完善“博时产品管理

系统”、 “新一代决策支持系统”等管理平台，加强了公司的市场体系、投研体系和后台运作的风险监控工作。在新基金发行和老基金持续营销的过程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选择有代销资格的代销机构销售基金，并努力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为：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发布公告，以 2020 年 6 月 8 日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每 10 份

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1830 元人民币。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曾于 2020 年 08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669135_A16 号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6.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其他信息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6.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6.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

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珊珊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　耀

中国　北京　　2021年3月30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996,582.15	7,713,934.78
结算备付金		27,897.31	-
存出保证金		1,364.6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74,993,550.00	101,829,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4,993,550.00	101,829,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2,408.22	-
应收利息	7.4.7.5	1,547,466.39	2,113,648.3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99.6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82,569,768.27**	**111,656,58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69,777.39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511.62	10.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053.85	38,642.65
应付托管费		5,684.63	12,880.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8,460.01	3,054.21

应交税费		8,415.72	-
应付利息		15,848.30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9,300.22	47,700.00
负债合计		**15,185,051.74**	**102,28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66,015,495.61	110,532,786.99
未分配利润	7.4.7.10	1,369,220.92	1,021,50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84,716.53**	**111,554,295.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569,768.27**	**111,656,583.09**

注：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207 元，基金份额总额 66,015,495.6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354,453.79**	**2,112,083.00**
1.利息收入		2,470,376.88	1,703,313.0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5,228.51	342,128.09
债券利息收入		2,404,749.85	1,162,303.0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0,398.52	198,881.89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2,402.00	-23,060.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212,402.00	-23,06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328,329.11	431,830.0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02	-
减：二、费用		**414,581.03**	**265,959.30**

1．管理人报酬	7.4.10.2	212,221.25	160,814.37
2．托管费	7.4.10.2	70,740.37	53,604.8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8	5,564.67	1,735.13
5．利息支出		44,418.32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4,418.32	-
6．税金及附加		1,032.87	-
7．其他费用	7.4.7.19	80,603.55	49,80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9,872.76**	**1,846,123.7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9,872.76**	**1,846,123.7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0,532,786.99	1,021,508.26	111,554,295.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39,872.76	1,939,872.7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517,291.38	427,553.38	-44,089,738.0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5,936,464.07	799,791.55	66,736,255.62
2.基金赎回款	-110,453,755.45	-372,238.17	-110,825,993.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019,713.48	-2,019,713.4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6,015,495.61	1,369,220.92	67,384,716.5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623,281.65	-	200,623,281.6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46,123.70	1,846,123.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0,090,494.66	-423,368.91	-90,513,863.5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298.64	83.14	19,381.78

2.基金赎回款	-90,109,793.30	-423,452.05	-90,533,245.3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01,246.53	-401,246.5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0,532,786.99	1,021,508.26	111,554,295.2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献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113 号《关于准予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注册，由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200,623,281.6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及参考意见。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996,582.15	7,713,934.78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996,582.15	7,713,934.78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8,984,654.20	18,962,450.00	-22,204.20
	银行间市场	55,905,394.91	56,031,100.00	125,705.09
	合计	74,890,049.11	74,993,550.00	103,500.89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74,890,049.11	74,993,550.00	103,500.8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080,000.00	10,075,000.00	-5,000.00
	银行间市场	91,317,170.00	91,754,000.00	436,830.00
	合计	101,397,170.00	101,829,000.00	431,83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1,397,170.00	101,829,000.00	431,830.00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余额。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24.55	3,817.22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3.86	-
应收债券利息	1,548,733.48	2,109,831.09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806.16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0.66	-
合计	1,547,466.39	2,113,648.31

7.4.7.6 其他资产

无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8,460.01	3,054.21
合计	8,460.01	3,054.2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0.22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其他应付款	-	-
预提费用	49,300.00	47,700.00
合计	49,300.22	47,7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532,786.99	110,532,786.99
本期申购	65,936,464.07	65,936,464.0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0,453,755.45	-110,453,755.45
本期末	66,015,495.61	66,015,495.6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如适用)。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25,390.44	396,117.82	1,021,508.26
本期利润	2,268,201.87	-328,329.11	1,939,872.7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94,716.64	-167,163.26	427,553.38
其中：基金申购款	999,430.96	-199,639.41	799,791.55
基金赎回款	-404,714.32	32,476.15	-372,238.17
本期已分配利润	-2,019,713.48	-	-2,019,713.48
本期末	1,468,595.47	-99,374.55	1,369,220.9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4,202.68	57,642.1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282,000.0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15.90	2,485.99
其他	9.93	-
合计	45,228.51	342,128.09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无发生额。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92,879,017.48	91,471,611.7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89,172,130.00	90,294,96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3,494,485.48	1,199,711.74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12,402.00	-23,060.00

7.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发生额。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无发生额。

7.4.7.15 股利收益

无发生额。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329.11	431,830.00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328,329.11	431,83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328,329.11	431,830.00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48	-
基金转换费收入	1.54	-
合计	4.02	-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9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4.67	10.1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5,540.00	1,725.00
合计	5,564.67	1,735.13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40,000.00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汇划费	3,403.55	1,705.00
中债登账户维护费	18,000.00	4,500.00
上清所账户维护费	19,200.00	3,200.00
其他	-	400.00
合计	80,603.55	49,805.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12,221.25	160,814.3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8.03	40.2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0,740.37	53,604.8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707,863.35	37.43%	-	-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活期存款	996,582.15	44,202.68	7,713,934.78	57,642.1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活期利率/银行同业利率/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0-06-15	-	2020-06-15	0.1830	2,016,720.03	2,993.45	2,019,713.48	-
合计				0.1830	2,016,720.03	2,993.45	2,019,713.48	-

7.4.12 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

证券款余额 15,069,777.39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42000513	20 宿迁经开 CP002	2021-01-05	100.40	50,000.00	5,020,000.00
012004072	20 淮安开发 SCP005	2021-01-05	100.17	50,000.00	5,008,500.00
012003204	20 抚州文旅 SCP001	2021-01-05	99.91	50,000.00	4,995,500.00
101901209	19 镇江城建 MTN001	2021-01-05	101.17	39,000.00	3,945,630.00
合计				189,000.00	18,969,63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总经理、督察长、监察法律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风险管理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系统文件和批准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级别，以及负责解决重大的突发的风险；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独立的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管理建议；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发展提供协助，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和控制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

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基金销售业务资格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的银行 ，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以约定申报方式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为通过该方式向证券公司出借证券，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借券证券公司的偿付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对不同的借券证券公司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且借券证券公司最近 1 年的分类结果为 A 类，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1	10,018,500.00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3,703,030.00	-
合计	23,721,530.00	-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5,012,000.00	-
AAA 以下	46,260,020.00	-
未评级	-	101,829,000.00
合计	51,272,020.00	101,829,00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于开放期内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内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于本期末，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除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

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于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本期末，本基金确认的净赎回申请未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96,582.15	-	-	-	996,582.15
结算备付金	27,897.31	-	-	-	27,897.31
存出保证金	1,364.60	-	-	-	1,36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05,030.00	40,088,520.00	-	-	74,993,55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5,002,408.22	5,002,40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1,547,466.39	1,547,466.39
应收申购款	-	-	-	499.60	499.60
应收股利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5,930,874.06**	**40,088,520.00**	-	**6,550,374.21**	**82,569,768.2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69,777.39	-	-	-	15,069,777.39
应付赎回款	-	-	-	10,511.62	10,511.6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7,053.85	17,053.85
应付托管费	-	-	-	5,684.63	5,684.6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8,415.72	8,415.72
应付交易费用	-	-	-	8,460.01	8,460.01
应付利息	-	-	-	15,848.30	15,848.30
其他负债	-	-	-	49,300.22	49,300.22
负债总计	**15,069,777.39**	-	-	**115,274.35**	**15,185,051.74**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861,096.67**	**40,088,520.00**	-	**6,435,099.86**	**67,384,716.53**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713,934.78	-	-	-	7,713,934.78
结算备付金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5,000.00	91,754,000.00	-	-	101,829,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2,113,648.31	2,113,648.31
应收申购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7,788,934.78**	**91,754,000.00**	-	**2,113,648.31**	**111,656,583.09**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0.09	10.09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8,642.65	38,642.65
应付托管费	-	-	-	12,880.89	12,880.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3,054.21	3,054.21
应付利息	-	-	-	-	-

其他负债	-	-	-	47,700.00	47,700.00
负债总计	-	-	-	**102,287.84**	**102,287.8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788,934.78**	**91,754,000.00**	-	**2,011,360.47**	**111,554,295.2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19	增加约 51
	2.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19	减少约 50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无。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无。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本基金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a）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74,993,550.0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上年度末：

第一层次人民币 0.00 元，第二层次人民币 101,829,000.00 元，第三层次人民币 0.00 元）。

（b）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上年度：无）。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上年度：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4,993,550.00	90.82
	其中：债券	74,993,550.00	90.8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4,479.46	1.24
8	其他各项资产	6,551,738.81	7.93
9	合计	82,569,768.2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无。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699,030.00	5.4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1,030,020.00	46.0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22,500.00	29.71
6	中期票据	20,242,000.00	30.0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4,993,550.00	111.2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9147	PR 北固债	86,000	5,157,420.00	7.65
2	101755021	17 乐山国资 MTN001	50,000	5,129,000.00	7.61
3	101773001	17 安庆城投 MTN001	50,000	5,116,000.00	7.59
4	155305	19 禹洲 02	50,000	5,094,000.00	7.56
5	101901209	19 镇江城建 MTN001	50,000	5,058,500.00	7.5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除 20 腾越 02(175433)的发行主体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主要违规事实：2020 年 12 月 28 日，因存在未经批准超时施工的违规行为，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广东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

对该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根据我司的基金投资管理相关制度，以相应的研究报告为基础，结合其未来增长前景，由基金经理决定具体投资行为。

8.12.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64.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2,408.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47,466.39
5	应收申购款	499.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51,738.8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38	277,376.03	65,192,807.28	98.75%	822,688.33	1.2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038.42	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623,281.6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532,786.9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5,936,464.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0,453,755.4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015,495.61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重大人事变动情况：1、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张光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由公司总经理江向阳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2、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江向阳先生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3、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江向阳先生不再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由王德英先生代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4、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高阳先生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4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恒泰证券	2	-	-	-	-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 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	24,019,254.20	100.00%	205,100,000.00	100.00%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投资者在直销网上交易申购、认购及定投基金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2-28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使用通联支付提供的上海银行快捷支付通道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2-22
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2-10
4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1-20
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调整估值的公告 20201103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1-03
6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	2020-10-28

	告	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0-16
8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网上交易开通中信银行快捷开户和支付服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10-12
9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9-30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投资者在直销网上交易申购、认购及定投基金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9-25
1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调整估值的公告 20200901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9-01
12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8-31
13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8-27
1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使用通联支付提供的中信银行、中国银行快捷支付通道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8-05
1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使用中国农业银行非快捷支付服务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7-23
16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7-21
1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使用上海银联提供的光大银行通道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7-09
18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使用中国银行理财直付服务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6-29
1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投资者在直销网上交易申购、认购及定投基金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6-29
20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6-11

21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申购及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6-01
22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4-22
2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4-17
24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3-27
2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春节假期延长期间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1-28
26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2020-01-17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8-24~2020-12-31	-	24,707,863.35	-	24,707,863.35	37.43%
	2	2020-01-01~2020-08-25	49,999,000.00	-	49,999,000.00	-	-
	3	2020-01-01~2020-06-22	59,999,000.00	-	59,999,000.00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 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而进行投资标的变现时，可能存在仓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成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

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根据基金合同相关约定，该份额持有人可以独立向基金管理人申请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有权自行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根据自身需要独立提出持有人大会议案并就相关事项进行表决。基金管理人会对该议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充分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揭示议案的相关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

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3.1.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准予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13.1.2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13.1.3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3.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3.1.5 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各年度审计报告正本

13.1.6 报告期内博时富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